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103024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2段
219號

承辦人：陳柏恩

電話：(02)2331-1817

傳真：(02)2388-2579

電子信箱：Chenbone0501@police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警刑經字第11230460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雲端連結 (27800524_1123046056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自製「警察局長廣播宣導精華」防詐短片，惠請
協助推廣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.5版「識詐」(宣導教育)細部執行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局於112年8月17日至臺北廣播電臺進行犯罪預防宣導，
為有效提升市民識詐知能，將影片檔剪輯成30秒防詐影片
共7部(雲端連結如附件)，每部推播期程為2周(可視各機關
單位規定自行安排調整)，惠請共同響應推廣，運用各式宣
導管道推播行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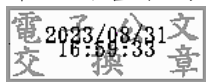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花旗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滙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

信義國小 1120831



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市第五信用合作社、有限責任基隆第一信用合作社、基隆市第二信用合作社、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樂天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犯罪預防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公共關係室(含附件)



裝

05

訂

線